

光明区企事业单位保障性租赁住房申报系统（住房需求库）操作指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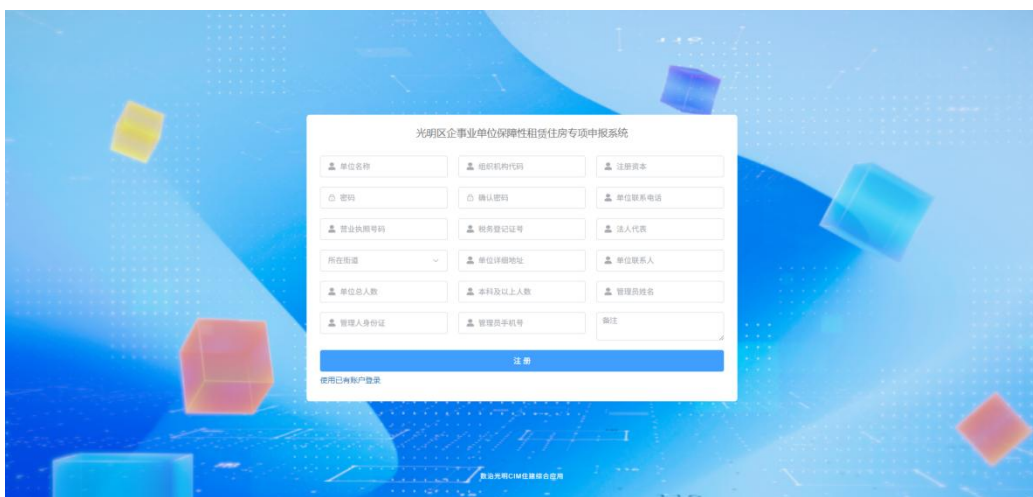
一、登录系统

访问地址：<https://bzfsb.szgm.gov.cn:2443/special-client/login>



二、账号注册

由企业相关负责人或者被授权的经办人按系统提示要求填报单位基本信息。



注意：请正确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号码），证照号码为系统登录账号。

三、单位信息维护

首页

企业信息

认租管理

企业基本信息

* 单位名称

请输入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不能为空

* 组织机构代码

* 营业执照号码

* 法人代表

请输入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不能为空

* 法人证件号

* 管理员姓名

请输入管理员姓名

管理员姓名不能为空

* 管理员身份证

* 单位总人数

50

* 本科及以上人数

20

* 纳税金额

1

* 注册资本

10000000

* 单位联系人

请输入单位联系人

单位联系人不能为空

* 单位联系电话

* 管理联系电话

请输入管理电话

管理电话不能为空

行政主管部门

区卫生健康局

* 单位所在街道

新湖街道

单位详细地址

科技园大厦

注意：单位入库申请通过后，如需变更单位基本信息，请回到当前页面直接修改基本信息提交。

单位住房需求情况

住房配额：11(套)

新增人才需求

序号	家庭类型	户型需求	备注	操作
1	单身家庭	3		编辑删除
2	三人家庭	3		编辑删除
3	二人家庭	5		编辑删除

- 1、点击左上角“企业信息”进入企业信息界面。经办人需补充单位基础信息后，优先点击底部暂存按钮，暂存后请刷新页面以确保单位申报材料列表刷新成功；
- 2、按需填报单位住房需求情况；
- 3、请严格按照申报材料要求进行材料上传。如一项材料需要上传多份的，请合并后上传。文件大小请勿超过 45MB，上传文件类型需为 PDF。

注意：单位入库申请通过后，如需变更单位基本信息，请回到当前页面直接修改基本信息提交即可。

四、认租管理

光明区公共租赁住房管理系统

首页 / 单位认租管理

深圳市鹏源联信科技有限公司

首页

企业信息

认租管理

单位认租管理

批次名称

请选择

新增

新增人才需求认租

认租批次名称	申请人姓名	申请人身份证号	申请类型	共同申请人数	第一志愿小区	第二志愿小区	审核状态	进度	操作
暂无数据									

光明区公共住房管理系统

首页 / 新增人才家庭认租

深圳市联众联德科技有限公司

首页

企业信息

认租管理

企业信息

单位认租管理

新增人才家庭认租

申请人信息

共同申请人

个人附件材料上传

* 申请人姓名:

请输入姓名

* 证件类型:

请选择证件类型

* 人才等级/职级类型:

请选择人才等级/职级类型

* 第一志愿小区:

请选择申请小区

* 申请房型:

请选择房型

* 性别:

☒ 男 ☐ 女

* 证件号:

请输入

* 是否租赁过房屋:

☒ 是 ☐ 否

* 第二志愿小区:

请选择申请小区

* 申请类型:

请选择申请类型

新增共同申请人

序号	与主申请人关系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操作
暂无数据					

个人附件材料上传

序号	材料类别	材料名称	操作
1	申请人身份证件、申请人员信息采集表、承诺书。		上传文件 删除文件

承诺书

本单位及认租申请人承诺严格遵守《深圳市保障性住房条例》、《深圳市保障性租赁住房管理办法》（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 353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规定，就保障性租赁住房认租申请事宜作出以下承诺：

1. 申请人及家庭成员符合保障性租赁住房申请条件，不以隐瞒、虚报、提供虚假材料等方式弄虚作假，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租赁房屋。
2. 如因隐瞒、虚报或采用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租赁房屋导致相关后果的，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可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提前收回不符合条件的住房。
3. 如违反保障性租赁住房管理规定或合同约定，本单位及申请人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承租单位（盖章）：
住房专员（签名）：
申请人（签名+手印）：
年 月 日

- 1、可分配批次开始时，登录系统点击“认租管理”进入认租页面；
 - 2、点击批次名称下拉框进行批次选择；
 - 3、选择可认租批次后点击新增人才家庭认租进入认租资料填报页面。在填报页面按需填报申请人信息及新增共同申请人并填报；
 - 4、下载承诺书模板并打印，承诺书需经认租企业盖章、住房专员、主申请人签名及手印。完成以上操作后扫描成 pdf 文件并上传，同步需上传主申请人和共同申请人有效身份证件；**注意：《出生医学证明》不能作为有效身份证件**
 - 5、完成以上内容后需点击提交按钮。提交成功后将在当先页面显示该户家庭认租信息，可操作查看、撤回认租、编辑信息等功能。
- 技术人员电话 13760142312